

毛泽东

评

点

二十四史

解析

红旗出版社



毛泽东

评点二十四史解析

下卷

红旗出版社



60 徐有功传

——《新唐书》卷一百一十三

【毛泽东评点批注及谈话提示】

“命系庖厨”，何足惜哉，此言不当。岳飞、文天祥、曾静、戴名世、瞿秋白、方志敏、邓演达、杨虎城、闻一多诸辈，以身殉志，不亦伟乎！

——毛泽东读欧阳修、宋祁《新唐书》卷一百一十三《徐有功传》第7页

【解析】

毛泽东读史有两个重要的特点，其一，鲜明而浓厚的唯物主义思想观；其二，借古论今，读书以致用，常常能够联系实际，给人以启示和指导。毛泽东在读《徐有功传》时圈点特别多，而且在他手书的《新唐书》的目录上，在《徐有功传》下面画着引起注意的曲线，足见他对徐有功此人的看重和褒扬。

徐有功是武则天称皇帝建周时的执法大臣。他是国子博士徐文远的孙子，曾经做过蒲州司法参军，司刑丞、秋官郎中、左肃政台侍御史等重要官职。他“为政仁，不忍杖罚”，秉公执法，不徇私情。

武则天称帝建立周后，惧怕元老大臣不服和谋反，便信用酷吏周兴、来俊臣等人，滥杀无辜，重赏告密者，一时冤狱遍起，人人震恐，莫敢正言。然而徐有功却无所畏惧，“数犯颜争枉直，后厉语折抑，有功争益牢”。

传说中曾多次记载徐有功断案力争的实例。博州刺史琅琊王李冲谋反，颜余庆被诬陷为同党。来俊臣等先判颜流放，后又判颜死刑，并经武则天批准。当此时，徐有功据理与武则天力争，为颜余庆辩护，说他是支党，不是魁首，罪不该死。并且他批评道：“今以支为首，是以生入死。赦而复罪，不如勿赦；生而复杀，不如勿生。窃为朝廷不当尔。”武则天当时大怒，质问徐有功“何为魁首？”有功道答：“魁首，大帅；首者，元谋。”最后他说服了武则天。颜余庆“遂免死”。在徐有功与盛怒的武则天争辩时，“左右及卫仗在廷陛者数百人，皆缩项不敢息。而有功气定言详，截然不挠”。毛泽东在读此段时，逐句加了圈点。足见



他是如何欣赏徐有功的耿直敢谏之品性作为。

润州刺史窦孝谏庞氏，被诬陷判死。徐有功了解到庞氏无罪，便竭力为他申辩。但他却因此受到判庞氏死刑的人所弹劾，诬其“党恶逆，当弃市”，令史哭着将此事告诉了徐有功，他说道：“岂吾独死，而诸人长不死耶？”从从容容地走出去了。武则天质问徐有功，为什么他最近断案多次产生差错。徐有功回答说：“失出，臣小过；好生，陛下大德。”武则天听后默然，免去了庞氏死刑，也把徐有功免职为民。

徐有功执法不徇私情，不计较个人得失。皇甫文备曾弹劾徐有功“纵逆党”，并将他逮捕入狱。后来，皇甫文备又被人弹劾关进了监狱。徐有功为他往来奔走，澄清事实，营救出狱。有人奇怪地问徐有功，皇甫文备曾经诬陷你，为什么还不遗余力地去营救他。徐有功回答道：“尔所言者私念，我所守者公法，不可以私害公。”如此胸怀，彪炳千古。

徐有功耿直公正的品格，不计得失，不畏权贵，守法护法，为法献身的精神，实在是令人肃然起敬，感人至深。

徐有功在一次被弹劾罢官又被起用时，给武则天写过一个奏折，谈到生活在山林里的鹿，很难逃脱被猎杀，成为人们厨房里俎头肉的悲惨命运。在这里，徐有功以虎自喻，预见到自己必然为守法护法死于非命的悲剧命运。这既是他多次蒙冤入狱的经验之谈，也是在封建社会里秉公执法的执行人员难以逃脱的悲剧命运的写照。

毛泽东读《徐有功传》，十分动情，在此文中用了诸多大小圈和三角以示它的重要性。在上面那一个故事后，毛泽东作出了有关《徐有功传》的批注。

毛泽东显然不同意徐有功的那个“命系庖厨”的说法，认为若为公正执法而死，以身殉志，那是很伟大的。

毛泽东深为徐有功动情，由徐有功谈到生死之事，联想到许多人。岳飞，南宋时抗击金朝入侵的民族英雄，为抗金立下了赫赫战功，但却为主和派的秦桧诬陷杀害；文天祥，南宋的政治家、文学家，在抗元战争中为叛徒引兵击败，被俘而坚贞不屈，最后惨遭杀害，一曲“正气歌”唱彻千古；曾静，清代研究程朱理学的大学者，因策动反清惨遭杀害；方志敏，赣东北革命根据地和工农红军第十军创始人之一，为国民党杀害；邓演达，国民党左派领导人，倡导第三条道路，不满意蒋介石反革命反人民的统治，遭杀害；杨虎城，原是西北军领导人，西安事变的主要策划和发动者之一，在历史关头扭转了时局，挽救了民族危亡，表现出了大智大勇的精神，在解放前夕，他被国民党特务秘密杀害；闻一多，著名诗人、教育家，抗战胜利后，1946年因反对国民党的倒行逆施的内战政策，



支持爱国学生运动，和李公朴先生同时被国民党特务暗杀于昆明。

毛泽东所谈到的这些人，有的是封建社会里的杰出政治家、民族英雄、著名学者；有的是民主革命时期的诗人、教授、爱国将领，还有的是新民主主义革命中的无产阶级革命家等。他们为正义、真理、理想和信仰而壮烈牺牲，血洒疆场，永垂青史，激励着一代又一代的坚持真理、寻求理想的人们。毛泽东赞扬的就是这批人的“以身殉志”的伟大气节和崇高精神。

在许多场合，毛泽东经常倡“以身殉志”的古人教育干部队伍。1939年4月8日，在延安“抗大”工作总结大会上的演讲中，他说：多少共产党员被捕杀头，这是威武不能屈，但也有另一些人一旦威武来了就屈服，毫无气节，没有如文天祥、项羽、岳飞等人身上的那种宁死不屈的骨气。

读古仁人之书，所受到的这种千古不灭的民族精神的熏染，正是它激励着无数的志士为国为民请纓，也成为中华民族“脊梁式的人物”。

【原文】

徐有功名弘敏，避孝敬皇帝讳，以字行，国子博士文远孙也。举明经，累补蒲州司法参军，袭封东莞县男。为政仁，不忍杖罚，民服其恩，更相约曰：“犯徐参军杖者，心斥之。”讫代不辱一人。累迁司刑丞。时武后僭位，畏唐大臣谋已。于是周兴、来俊臣、丘神勣、王弘义等揣识后指，置总监牧院诸狱，捕将相，俾相钩逮，绳榻护送，楚掠凝惨。又污引天下豪杰，驰使者即按，一切以反论。吏争以周内穷诋相高，后辄劝以官赏。于是以急变相告言者无虚日。朝野震恐，莫敢正言，独有功数犯颜争枉直，后厉语折抑，有功争益牢。

时博州刺史琅邪王冲，责息钱于贵乡，遣家奴督敛，与尉颜余庆相闻知，奴自市弓矢还。会冲坐逆诛，魏州人告余庆豫冲谋，后令俊臣鞠治，以反状闻。有司议：“余庆更永昌赦，法当流。”侍御史魏元忠谓：“余庆为冲督偿、通书，合谋明甚，非日支党，请殊死，籍其家。”诏可。有功曰：“永昌赦令：‘与虺贞同恶，魁首已伏诛，支党未发者原之。’《书》曰：‘歼厥渠魁’，律以‘造意为首’，寻赦已伏语，则魁首无遗。余庆赦后被言，是谓支党。今以支为首，是以生入死。赦而复罪，不如勿赦；生而复杀，不如勿生。窃谓朝廷不当尔。”后怒曰：“何谓魁首？”答曰：“魁者，大帅；首者，元谋。”后曰：“余庆安得不为魁首？”答曰：“若魁首者，虺贞是已。既已伏诛，余庆今方论罪，非支党何？”后意解，乃曰：“公更思之。”遂免死。当此时，左右及卫仗在廷陛者数百人，皆缩项不敢息，而有功气定言详，巍然不挠。

有韩纪孝者，受徐敬业伪官，前已物故，推事使顾仲瑛籍其家，诏已报可。



有功追议曰：“律，谋反者斩。身亡即无斩法，无斩法则不得相缘。所缘之人亡，则所因之罪减。”诏从之，皆以更赦免，如此获宥者数十百姓。

累转秋官郎中。凤阁侍郎任知古、冬官尚书裴行本等七人被诬当死，后谓宰相曰：“古人以杀止杀，我今以恩止杀，就群公巧知古等，赐以再生，可乎？”俊臣、张知默固请如法，后不许。俊臣独引行本更验前罪。有功奏曰：“俊臣违陛下再生之赐，不可以示信。”于是悉免死。

道州刺史李仁褒兄弟为人诬构，有功争不能得。秋官侍郎周光勅之曰：“汉法，附下罔上者斩，面欺者亦斩。在古，析言破律者杀。有功故出反囚，罪当诛，请按之。”后不许，犹坐免官。

俄起为左肃政台侍御史，辞曰：“臣闻鹿走山林而命系庖厨者，势固自然。陛下以法官用臣，臣守正行法，必坐此死矣。”后固授之。天下闻有功复进，哂然相贺。时有诏：“公坐流、私坐徒以上会赦免，逾百日不首者，复论。”有功奏曰：“陛下宽殊死罪，已发者原之，是通改过之心、自新之路。故律，告赦前事，以其罪坐之。若无告言，所犯终不自发；如告言赦前事，则与律乖。今赦前之罪，不自言者，还以法论，即恩虽布天下，而一罪不能贷，臣窃为陛下不取。”后更诏五品以上议可。

又上疏曰：“天下员有定，比选者日多，选曹诿嘱公行，器谤满路。唐季人多逆节，鞠讯结断，刑惨狱严。革命岁久，其流弗改。事表生情，法外构理，而刻薄吏驱扇成奸。虽朝堂进表，列匭内牒，叫阍弗听，叩鼓弗闻，使申其冤，正增其枉。诚今天官铨注有所不平、法司推断舞法深诋、三司理匭受所上章拥塞不白者皆许臣按验劾发，夺禄贬劳，不越月逾时，可致刑措。”后纳之。

窦孝湛妻宠为其奴婢以妖崇，教为夜解，因告以厌诅。给事中薛季昶罪之，庞当死。子希王成讼冤。有功明其枉。季昶劾有功党恶逆，当弃市。有功方视事。令史泣以告。有功曰：“岂吾独死，而诸人长不死邪？”安步去。后召诘曰：“公比断狱多失出，何耶？”对曰：“失出，臣小过；好生，陛下大德。”后默然。庞得减死。有功免为民。

起拜左司郎中。转司刑少卿。与皇甫文备同按狱，诬有功纵逆党。久之。文备坐事下狱，有功出之。或曰：“彼尝陷君子于死。今生之。何也？”对曰：“尔所言者私忿，我所守者公法，不可以私害公。”

尝谓所亲曰：“大理，人命所系，不可阿旨诡辞，以求苟免。”故有功为狱，常持平守正，以执据冤罔，凡三坐大辟。将死，泰然不忧，赦之，亦不喜，后以此重之。所全活甚众，酷吏为少衰，然疾之如仇矣。改司仆少卿。卒，年六十八，赠司刑卿。中宗即位，加赠越州都督，遣使就第吊祭。赐物百段，授一子



官。开元初，窦希王成等请以己官让有功子愉，以报旧德，由是自大理司直迁恭陵令。会昌中，追谥忠正。

初，鹿城主簿潘好礼慕有功为人，论之曰：“昔称张释之为廷尉，天下无冤人，今有功断狱。亦天下无冤人。然释之当汉文帝时，中外无事，守法而已。有功居革命之际，周兴、来俊臣等掩义隐贼，崇饰恶言，以诬盛德，有功守死明道，身滨殆者数矣，此其贤于释之明甚。”或称有功仁恕过汉于、张。起居舍人卢若虚曰：“徐公当雷霆之震，而能全仁恕，虽千载未见其比。”

五世孙商。

赞曰：徐有功不以唐、周贰其心，惟一于法，身蹈死以救人之死。故能处猜后、酷吏之间，以恕自将，内挫虐焰，不使天下残于燎，可谓仁人也哉！议者谓过汉于、张，渠不信夫！

【译文】

徐有功名叫弘敏，因为避孝敬皇帝李弘的名讳，用字代替名，是国子监博士徐文远的孙子。被举荐明经，逐渐补上了蒲州司法参军的官缺，世袭为东莞县男爵。他治理政务有仁爱之心，不忍心用杖责来处罚人，民众敬佩他的恩德，都相互约定说：“如果有谁犯得上要徐有功杖责的，那一定痛斥这个人。”徐有功整整一生也没有侮辱过一个人，累官升迁至司刑丞。当时武则天不合正统地僭越皇位，担心唐朝的大臣谋害自己。于是，周兴、来俊臣、丘神勳、王弘义等人揣摩明白了武则天的指示，设置了总监牧院等许多监狱，逮捕将相，使他们互相牵连逮捕，往来都要保卫护送，惊恐万状，惶惶不可终日。他们又诬蔑指控天下的英雄豪杰之士，命令使者驰马按察查办，一切以谋反论罪。官吏们都争相在内部罗织罪名极尽诬告诋毁为能事，武后却动辄以官位赏赐来奖励他们，于是以急速的变乱为借口来告密的事没有哪一天不发生。朝廷和地方都感到震惊和恐慌，没有人敢持正发言，唯独徐有功多次触犯武则天与其争论是非曲直，武后用严厉的语言来压制他，有功争辩得更坚定。

当时博州刺史琅邪王李冲，在贵乡放债，派遣家奴去监督放债，对尉官颜余庆告知这件事，家奴自己从市场上买了弓箭回去。当李冲犯叛逆罪被杀，魏州人指控颜余庆参与了李冲的谋划，武后命令来俊臣审问治罪，以谋反定罪。有关部门建议道：“颜余庆经历了永昌赦令，按照法律应当流放。”侍御史魏元忠说：“余庆替李冲监督偿款，通风报信，合谋的迹象很明显，应该说他是支派党羽，请求处死他，抄没他的家。”武后下诏同意。徐有功说：“永昌赦令上说：‘和虺贞同犯罪恶的，罪魁祸首已经伏诛的，党羽还没有发难的可以原谅他。’《尚书》



上说：‘歼灭那敌方的首领’，律令用作‘重点惩办为首的’，又有赦免已经降服的人的话，那么罪魁祸首就遗漏、逃脱不掉。余庆被赦免后又遭受别人指斥议论，这就是支派党羽。现在把党羽作为罪魁祸首，是把活人送入死路。赦免以后又惩处他，不如当初不赦免他；让他活命却又要杀他，不如当初不让他活着。我个人认为朝廷这样处置不太妥当啊。”武后恼怒地问：“什么叫罪魁祸首？”徐有功回答说：“魁，就是大首领；首，就是大的决策者。”武后说：“难道颜余庆算不上魁首吗？”徐有功回答说：“如果说是罪魁祸首的话，虺贞那样的人才是的。既然罪魁祸首已经被杀，颜余庆现在才论罪，不是支派党羽又是什么呢？”武后的心情才稍微有些宽解，就说：“你再想一想。”于是就免去了颜余庆的死罪。在这个时候，左右的文武大臣和在朝廷台阶前执杖护卫的好几百人，都缩着脖子，连大气都不敢出，可是徐有功却气色安宁语言周详，巍然挺立而不屈服。

有一个叫韩纪孝的人，接受了反叛者徐敬业的官职，在徐敬业造反前已经死去了。推事派遣顾仲琰去抄他的家，诏书已经下达认为可行。徐有功进谏说：“按照刑律，谋反的人应该斩首。他已经死了就没有什么斩首之法对他了，没有了斩首之法就不能按照斩首之法来实行与此相联系的法令。有牵连的人死了，那么因此而产生的罪行也就可以免去了。”诏令采纳了徐有功的意见，凡这类情况都被赦免，因此而获得宽恕的有几十、上百个家族。

徐有功渐渐迁升为官郎中。凤阁侍郎任知古、冬官尚书裴行本等七个人被诬陷应当处死，武后对宰相说：“古代的人用杀戮来制止杀戮，我现在用恩德来制止杀戮，向你们群臣求知古等人的性命，赐给他们再生的机会，行吗？”来俊臣、张知默坚决请求按照法律来处置，武后不答应。来俊臣又特别提出裴行本罪恶严重，请求处死他。徐有功启奏说：“来俊臣违背陛下您再生的恩惠，不能够用这件事来证明您的信用。”于是这些人全部免于处死。

道州刺史李仁褒兄弟被人诬陷，徐有功为他们力争也没有什么结果。刑部侍郎周兴弹劾徐有功说：“按照汉代的法律，依附下属蒙蔽主上的要斩首，当面欺骗君主的也要斩首。在古代，陈述言词触犯刑律的要杀头。徐有功有意想为反囚开脱罪责，他的罪行应当杀头，请求照此治他的罪。”武后不答应，但徐有功还是因此被免去了官职。

不久徐有功又被起用为左肃政台侍御史，他推辞说：“我听说鹿在山林中奔跑可是命运却系在厨师手里，这是势的缘故，本来就应该这样。陛下您以执法的官来任用我，我坚持正直行法，一定会因此而死的。”武后坚决要把官职授给他。天下的人听说徐有功又出来做官了，都很惊愕，纷纷来互相道贺。当时有诏令：“公人（官吏）犯法被流放、百姓犯法服苦役的罪犯遇上赦免，超过一百天不去



自首的，要重新论罪。”徐有功上奏说：“陛下您宽恕犯了死罪的罪犯，已经案发的原谅他，这是疏通犯罪者改过之心和自新之路的措施。按照过去的刑律，告发之后赦免他以前的罪行，按照他现在的罪行判决。如果没有人告发，他所犯的罪最终也不会自行案发；如果告诉他们赦免以前的罪行，那么就会与刑律有偏离。现在赦免他以前的罪行，不自己坦白的，还要依照法律论罪，就是虽然恩德遍布天下，可是一点罪恶却不能宽恕，我个人认为陛下您的做法不可取。”武后于是又改变诏令让五品以上官员议定。

徐有功又上疏说：“天下官员的数目是有一定限度的，近来选举的人每天都在增加，选拔官员部门的推托公然畅行无阻，导致百姓怨言谤语充满道路。唐朝的人大多违背节义，审讯结案断狱。刑法残酷狱规严厉，现在尽管改朝换代已经多年了，然而它的残余影响还未消除。在案件的表面产生隐情，法理之外寻找理由，刻薄的官吏趁机狼狈为奸。虽然向朝廷进表、列置箱子收纳举报，却叫门之声不听，击鼓声也充耳不闻，本是要使人申诉冤屈，结果正是增添了枉法之事。因此，一定要让对吏部长官的选拔行为有所不平的，对法司推断在刑法上有舞弊行为而深受痛骂的，三司审理举报箱中的真相未明的积案等，都请让我审查落实后再作处理，应当处罚的就要剥夺他们的俸禄，贬削他们过去的勋劳。不超过一个月，过不了多长时间，就可以让刑具放置不用，刑狱停息下来。”武后采纳了他的意见。

窦孝谏的妻子庞氏因为家奴闹鬼害怕而教授夜里小便解决的办法，于是有人告发她恶毒诅咒，给事中薛季昶审理这件事，庞氏将会被处死。她的儿子窦希城上诉喊冤，徐有功明白了其中的冤枉。薛季昶就弹劾徐有功偏袒恶逆的人，应当斩首弃市。徐有功当时正在处理政事，令史悲泣地把消息告诉了他。徐有功说：“难道只有我独自一个人死去，而别人永远不死吗？”安然信步走去。武后召见他，责问他：“你最近办案，重罪轻判的失误怎么那么多？”徐在功回答说：“重罪轻判，是臣个人的过错；爱惜生灵，是陛下的大德。”武后默然无语。庞氏因此得以减死罪。徐有功也被免官成了百姓。

他被起用任命为左司郎中，又转任司刑少卿。和皇甫文备一起审理案件。皇甫文备诬陷徐有功放纵叛党。过了很长时间以后，皇甫文备因犯事被下到监狱里，徐有功设法使他出狱了。有人问徐有功：“他曾经陷您于死地，现在您却救活了他。为什么呢？”徐有功回答说：“你们所说的是私忿，我所遵守的是公法，不能用泄私忿来妨害公法。”

徐有功曾对自己亲近的人说：“大理寺，是关系到人命的地方，不可以阿附圣旨诡辩言辞，来求得暂时的开脱。”所以徐有功审理案件，一直坚持平等正直。



坚持依靠事实凭据来判决冤屈隐情，自己一共三次遭受杀头的死刑，将死时，泰然自若毫不忧惧，被赦免以后，也不惊喜，武后因此而推重他。他所保全救活的人很多，酷吏的所作所为也稍微有所收敛，然而这些人仇恨徐有功就像仇恨敌人一样。后来他又改任司仆少卿。死时，终年六十八岁，追封他为司刑卿。中宗即位以后，加赠他越州都督官衔，派遣使者到他的府第去吊唁祭奠，赐给他家物品很多，还授予他的一个儿子以官位。开元初年，窦希瑊等人请求把自己的官职让给徐有功的儿子徐愉，来报答徐以前的恩德，因此徐愉由大理司一直升至恭陵县令。会昌年间，追封谥号忠正。

当初，鹿城主簿潘好礼仰慕徐有功的为人，评论他说：“以前称道汉代的张释之做廷尉，天下没有冤屈的人，现在徐有功断案，天下也没有冤屈的。然而张释之正当汉文帝的时候，国内外都安定无事，他只须依法办事就够了。徐有功却身处社会的大变革时期，周兴、来俊臣等人混淆正义和邪恶，掩饰恶劣的言论，来诬陷有盛德的人。徐有功不怕死而倡明大道，身体几次濒临危险的境地，这清楚地说明他比张释之更有贤能。”有人称赞徐有功的仁爱和忠恕超过了汉朝的于定国、张释之。起居舍人卢若虚说：“徐先生面对武后的淫威，却能够保全仁恕，即使将他置于一千年的历史中也难以找出可以和他相比的人。”

传称赞说：徐有功不因唐、周的变故而动摇自己的心志，一直忠于道法，自身陷于死地来解救别人的死罪，所以能够处于猜忌的武后和酷吏之间，用仁恕来把持自身，在内部挫败了暴虐的嚣张气焰，不使天下人受酷吏刑法的残害，可以说是仁人了！评论他的人认为他超过了汉代的于定国、张释之，难道不是很可信的吗！



61 姚崇传

——《新唐书》卷一百二十四

【毛泽东评点批注及谈话提示】

大政治家、唯物论者姚崇。

如此简单明了的十条政治纲领，古今少见。

韩愈《佛骨表》祖此。

二人道同，方法有些不同。

——毛泽东读欧阳修、宋祁《新唐书》卷一百二十四《姚崇传》第1—15页

【解析】

姚崇，字元之，在唐朝武则天、中宗、睿宗、玄宗时多次出任宰相，是唐玄宗“开元之治”时的重要人物。

武后时，契丹不断侵扰唐朝的河北地区，兵书战报不断送达朝廷，当时担任夏官郎中的姚崇分析战况、提出可行方案，深受武后的赞赏，被提拔为侍郎。针对酷吏周兴、来俊臣大兴诏狱，罗织罪名，陷人谋反，用严酷的刑罚造成无数冤案的情况，姚崇请求武后信任大臣，减轻刑罚，以求安定，他的建议被武后采纳。

玄宗即位，任命姚崇为兵部尚书，同中书门下三品。姚崇提出了一系列治国政纲，荐举贤才，鼓励农织，使唐朝出现了政治安定、经济繁荣的局面，史称“开元盛世”。

毛泽东对姚崇十分赞赏，他认真地阅读《姚崇传》，在上面作了许多圈点批画。在《新唐书》这篇传记开篇的天头上，毛泽东用粗重的黑铅笔写了“姚崇”两个大字，字旁画了两条着重线，在“姚崇”两字之前，批注了“大政治家、唯物论者”几个字。

作为大政治家，姚崇主要是提出了一系列切实可行的治国策略。例如唐玄宗





即位之初，励精图治，准备任用姚崇为相。针对时弊，姚崇提出了十条意见：（1）武后执政以来，以严刑峻法治理天下，如今应该施以仁政；（2）朝廷出兵青海，已将其平定，边界已没有反复被扰的灾祸，不应该再贪图边功，劳民伤财；（3）不能过分宠爱亲信，对他们的不法行为应该严加制裁；（4）不能让宦官参政；（5）租赋之外不应该再收大臣公卿的礼物；（6）不能让自己的亲朋出任公职；（7）先朝轻辱大臣，不合君臣的礼节，应该以严肃的态度和应有的礼节对待大臣；（8）应该允许大臣直言讲谏，不能对敢于“批逆鳞，犯忌讳”的谏臣进行打击压制；（9）武后时营造福先寺，睿宗时营造金仙观、玉真观，耗资百万，劳民伤财，应该停止营造寺观；（10）汉代外戚专权，使国家倾覆应该以历史为鉴戒，禁止外戚专权。唐玄宗采纳了他的意见，并封他为梁国公。姚崇的这十条建议，言简意赅，针对性强，如他针对武后滥用酷刑，提出“政先仁恕”，针对武后、韦后重用宦官内宠，提出“宦竖不与政”，针对武后重用武三思、武承嗣，以致造成后来的动乱，提出“以汉以绿、莽、阎、梁乱天下”为戒。唐玄宗重用姚崇，委以大权，姚崇“由是进贤退不肖，而天一大治”，因此才有开元盛世。毛泽东对姚崇的这十条建议非常赞赏，认为这十条政治纲领“简单明了”，“古今少见”。

姚崇本着以人事为重、以百姓为重、以国家兴盛为重的原则，不信鬼神，不沉迷于佛道，具有敏锐的眼光和清醒的头脑。例如开元四年，山东一带发生蝗灾，老百姓不敢捕杀，却拜祭天地祈福灭灾，甚至很多官吏也参与迷信活动，听任蝗虫肆虐。姚崇命令捕杀蝗虫后用火焚烧，彻底消灭，汴州刺史倪若水就拒绝执行。唐玄宗对灭蝗是否会触怒鬼神也心存疑虑，姚崇对他说：“庸儒泥文不知变。事固有违经而合道，反道而适权者。”他举魏、后秦为例，指出，所谓修德免灾并非坐视不动，而应该主动救灾，只要大家一齐动手，没有灭除不了的，而如任由蝗虫为害，庄稼被毁，百姓无食，就会流离失所，造成国家混乱。他对认为天灾不可以人力制服，并担心多杀蝗虫违反天和、上天会降灾的黄门监卢怀慎说：“从前楚王吞吃水蛭而疾病痊愈，孙叔敖斩蛇而上天降福。如今蝗虫可以灭除，如果任其猖獗，禾谷将被吃尽，百姓怎么生活？扑杀蝗虫，解救百姓。如果上天降灾祸，全由我姚崇一人承担，决不会推诿！”结果蝗虫被扑灭，百姓免除了流离之苦，上天也没有降什么灾祸。有一次，唐玄宗准备东巡祭太庙，正在这个时候，太庙的房子忽然坍塌了，宋璟、苏頌等大臣都认为这是上天示警戒，劝玄宗停止东巡，而姚崇力排众议，对此种现象作了合理的解释，他指出，这座太庙是苻坚所建的宫殿，隋朝占取后改作庙，唐朝仍用作太庙。过了这么长时间，木头朽坏，房屋塌毁，并没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，不是什么上天示警，只不过



是太庙坍塌和皇上东巡碰巧赶到一块罢了，况且皇上东巡是为了抚恤百姓，一切都已准备就绪，不应该半途而废。唐玄宗十分赞同他的意见。

当时佛教盛行，姚崇当然不能不受影响。但姚崇没有沉溺于其中，他对佛教有着自己的认识，将佛教和治国安民联系到了一起，坚决反对佞佛，他曾上奏疏给唐中宗说：“佛不在外面，而在内心，关键在于体悟。富国安民就是佛理。怎能让奸邪小人淆乱真教呢？”姚崇在遗嘱中嘱咐他的儿子在他死后要薄葬，不做佛事，他说：“死人没有知觉，和粪土没有什么差别，厚葬有什么用处呢？”他列举了翻译佛经的姚光、出过家的梁武帝、入过道的齐胡太后，赎过生的孝和皇帝、造寺庙度人的太平公主，武三思等人为例，指出他们虽信佛却不得善终，或国破家亡，或惨遭杀戮，而没有佛教三皇五帝三王之时，或国祚绵长，或长寿不老，他得出结论说：“夫死者生之常，古所不免，彼经与像何所施为？”毛泽东对“夫死者生之常，古所不免，彼经与像何所施为？”逐字加了旁圈，认为姚崇的这一段话是对佞佛之风的批判，指出唐宪宗时韩愈的战斗檄文《谏佛骨表》受姚崇的影响是明显的，他批注说：“韩愈《佛骨表》祖此。”

姚崇不耽于迷信，不溺于佛道，对一些异常现象能作出合乎常理的解释，相信人可以战胜天灾。在那个时代，无疑是非常先进的。毛泽东就认为姚崇不仅是个大政治家，还是一个“唯物论者”。

姚崇辞去相位后，推荐宋璟担任宰相。宋璟性格刚正，敢于直言进谏，唐玄宗对他十分尊敬，甚至有点忌惮，即使宋璟提出的建议不合他的意思，他也常常采纳。姚崇善于应变，引导玄宗采纳正道，宋璟则坚守正道刚直敢言，使玄宗不得不采纳正道，这两人的性格不同，为政风格不同，劝谏皇上的方法不同，但是目的却是相同的。正因为有这两个贤相，也正因为唐玄宗能容这两个贤相，方有开元大治。北宋的欧阳修评论说：“崇善应变以成天下之务，璟善守文以持天下之正。二人道不同，同归于治，此天所以佐唐使中兴也。”毛泽东则指出：“二人道同，方法有些不同。”欧阳修所说的“道”指的是采取的方法，毛泽东所说的“道”指的是目的、根本原则，所以毛泽东的批注并不是对欧阳修的反驳，而是从另一个角度的阐释。

【原文】

姚崇字元之，陕州硤石人。父懿，字善懿，贞观中，为雋州都督，赠幽州大都督，谥文献。

崇少倜傥，尚气节，长乃好学。仕为孝敬挽郎，举下笔成章，授濮州司仓参军。五迁夏官郎中，契丹扰河北，兵檄丛进，崇奏决若流，武后贤之，即拜侍



郎。后尝语左右：“往周兴、来俊臣等教治诏狱，朝臣相逮引，一切承反。朕意其枉，更畀近臣临问，皆得其手牒不冤，朕无所疑，即可其奏。自俊臣等诛，遂无反者，然则向论死得无冤邪？”崇曰：“自垂拱后，被告者类自诬。当是时，以告言为功，故天下号曰“罗织”，甚于汉之钩党。虽陛下使近臣覆讯，彼尚不自保，敢一摇手以悖酷吏意哉！且被问不承，则重罹其惨，如张虔盟、李安静等皆是也。今赖天之灵，发寤陛下，凶竖歼夷，朝廷义安，臣以一门百口保内外官无复反者。陛下以告牒置弗推，后若反有端，臣请坐知而不告。”后悦曰：“前宰相务顺可，陷我为淫刑主，闻公之言，乃得朕心。”赐银千两。

圣历三年，进同凤阁惊台平章事。迁凤阁侍郎，俄兼相王府长史，以母老纳政归侍，乃诏以相王府长史侍疾，月馀，复兼夏官尚书、同凤阁惊台三品。崇建言：“臣事相王，而夏官本兵，臣非惜死，恐不益王。”乃诏改春官。张易之私有请于崇，崇不纳，易之潜于后，降司仆卿，犹同凤阁惊台三品。出为灵武道大总管。

张柬之等谋诛二张，崇适自屯所还，遂参计议。以功封梁县侯，实封二百户。后迁上阳宫，中宗率百官起居，王公更相庆，崇独流涕。柬之等曰：“今岂涕泣时邪？恐公祸由此始。”崇曰：“此与讨逆，不足以语功，然事天后久，违旧主而泣，人臣终节也，由此获罪甘心焉。”俄为亳州刺史。后五王被害，而崇独免。历宋、常、越、许四州。睿宗立，拜兵部尚书、同中书门下三品，进中书令。

玄宗在东宫，太平公主干政，宋王成器等分典闲廐、禁兵。崇与宋璟建请主就东都，出诸王为刺史，以壹人心。帝以谓主，主怒。太子惧，上疏以崇等恣间王室，请加罪，贬为中州刺史。移徐、潞二州，迁扬州长史。政条简肃，人为纪德于碑。自徙同州刺史。

先天二年，玄宗讲武新丰故事，天子行幸，牧守在三百里者，得诣行在。时帝亦密召崇，崇至，帝方猎渭滨，即召见，帝曰：“公知猎乎？”对曰：“少所习也。臣年二十，居广成泽，以呼鹰逐兽为乐。张憬藏谓臣当位王佐，无自弃，故折节读书，遂待罪将相。然少为猎师，老而犹能。”帝悦，与俱驰逐，缓速如旨，帝欢甚。既罢，乃咨天下事，衮衮不知倦。帝曰：“卿宜遂相朕。”崇知帝大度，锐于治，乃先设事以坚帝意，即阳不谢，帝怪之。崇因跪奏：“臣愿以十事闻，陛下度不可行，臣敢辞。”帝曰：“试为朕言之。”崇曰：“垂拱以来，以峻法绳下；臣愿政先仁恕，可乎？朝廷覆师青海，未有牵复之悔；臣愿不幸边功，可乎？比来奸佞冒触宪纲，皆得以宠自解；臣愿法行自近，可乎？后氏临朝，喉舌之任出阉人之口；臣愿宦竖不与政，可乎？戚里贡献以自媚于上，公卿方镇浸亦

为之；臣愿租赋外一绝之，可乎？外戚责主更相用事，班序荒杂；臣请戚属不任台省，可乎？先朝褻狎大臣，亏君臣之严；臣愿陛下接之以礼，可乎？燕钦融、韦月将以忠被罪，自是诤臣沮折；臣愿群臣皆得批逆鳞，犯忌讳，可乎？武后造福先寺，上皇造金仙、玉真二观，费钜百万；臣请绝道佛营造，可乎？汉以禄、莽、阎、梁乱天下，国家为甚；臣愿推此鉴戒为万代法，可乎？”帝曰：“朕能行之。”崇乃顿首谢。翌日，拜兵部尚书、同中书门下三品，封梁国公，迁紫微令固辞实封，乃停旧食，赐新封百户。

中宗时，近戚奏度僧尼，温户疆丁因避赋役。至是，崇建言：“佛不在外，悟之于心。行事利益，使苍生安稳，是谓佛理。乌用奸人以汨真教？”帝善之，诏天下汰僧伪滥，发而农者余万二千人。

崇尝于帝前序次郎吏，帝左右顾，不主其语。崇惧，再三言之，卒不答，崇趋出。内侍高力士曰：“陛下新即位，宜与大臣裁可否。今崇亟言，陛下不应，非虚怀纳谏者。”帝曰：“我任崇以政，大事吾当与决，至用郎吏，崇顾不能而重烦我邪？”崇闻乃安。由是进。骨退不肖而天下治。

开元四年，山东大蝗。民祭且拜，坐视食苗不敢捕。崇奏：“《诗》云：‘秉彼蠹贼，付畀炎火。’汉光武诏曰：‘勉顺时政，劝督农桑。去彼螟蟊，以及蠹贼。’此除蝗谊也。且蝗畏人易驱。又田皆有主，使自救其地，必不惮勤。请夜设火，坎其旁，且焚且蹙，蝗乃可尽。古有讨除不胜者，特人不用命耳。”乃出御史为捕蝗使，分道杀蝗。汴州刺史倪若水上言：“除天灾者当以德，昔刘聪除蝗不克而害愈甚。”拒御史不应命。崇移书诮之曰：“聪伪主，德不胜祇，今祇不胜德。古者良守，蝗避其境，谓修德可免，彼将无德致然乎？今坐视食苗，忍而不救，因以无年，刺史其谓何？”若水惧，乃纵捕，得蝗十四万石。时议者喧哗，帝疑。复以问崇，对曰：“庸儒泥文不知变。事固有违经而合道，反道而适权者。昔魏世山东蝗小忍不除，至人相食；后秦有蝗，草木皆尽，牛马至相啖毛。今飞蝗所在充满，加复蕃息。且河南、河北家无宿藏，一不获则流离，安危击之。且讨蝗纵不能尽。不愈于养以遗患乎？”帝然之。黄门监卢怀慎曰：“几天灾安可以人力制也！且杀虫多，必戾和气。愿公思之。”崇曰：“昔楚王吞蛭而厥疾瘳，叔敖断蛇福乃降。今蝗幸可驱，若纵之，穀且尽。如百姓何？杀虫救人，祸归于崇，不以诿公也！”蝗害讫息。

于是，帝方躬万机，朝夕询逮，它宰相畏帝威决，皆谦惮。唯独崇佐裁决，故得专任。崇第賒僻，因近舍客庐。会怀慎卒，崇病瘕移告，凡大政事。帝必命源乾曜就咨焉。乾曜所奏善，帝则曰：“是必崇尽之。”有不合，则曰：“胡不问崇？”乾曜谢其未也，乃已。帝欲崇自近，诏徙寓西方馆，日遣问食饮起居，高



医、尚食踵道。崇以馆局华大，不敢居。帝使语崇曰：“恨不处禁中，此何避？”久之，紫微史赵诲受夷人赂，当死。崇素观倚，署奏营减，帝不悦。时曲赦京师，惟诲不原。崇惶惧，上还宰政，引宋璟自代，乃以开府仪同三司罢政事。

帝将幸东都，而太庙屋自坏。帝问宰相，宋璟、苏頌同对曰：“三年之丧未终，不可以行幸。坏压之变，天所以示教戒，陛下宜停东巡，修德以答至谴。”帝以问崇，对曰：“臣闻隋取符坚故殿以营庙。而唐因之。且山有朽坏乃崩，况木积年而木自当蠹乎。但坏与行会，不缘行而坏。且陛下以关中无年，轮饷告劳，因以幸东都，所以为人不为己也。百司已戒。供拟既具，请车驾如行期。旧庙难复完，盍奉神主舍太极殿？更作新庙，申诚奉，大孝之德也。”帝曰：“卿言正契朕意。”赐绢二百匹，诏所司如崇言，天子遂东。因诏五日一参，入阁供奉。

八年，授太子少保，以疾不拜。明年卒，年七十二。赠扬州大都督。谥曰文献。十七年，追赠太子太保。

崇析赞产。令诸子各有定分。治今日：

比见达宦之裔多贫困，至诛尺是竟，无论曲直，均受嗤低。田宅水碓既共有之，至相推倚以顿废。陆贾、石苞，古达者也，亦先有定分以绝后争。

昔杨震、赵咨，卢植、张奂成以薄葬，知真识去身，贵速朽耳。夫厚葬之家流于俗，以奢靡为孝，令死者戮尸暴骸，可不痛哉！死者无知，自同粪土，岂烦奢葬；使其有知，神不在柩，何用破赞徇侈乎？吾亡，敛以常服，四时衣各一称。性不喜冠衣，毋以入墓。紫衣玉带，足便于体。

今之佛经。罗什所译，姚兴与之对翻，而兴命不延，国亦随灭，梁武帝身为寺奴，齐胡太后以六宫入道，皆亡国殄家。近孝和皇帝发使赎生，太平公主、武三思等度人造寺，身婴夷戮，为天下笑。五帝之时，父不丧子。兄不哭弟，致仁寿，无凶短也。下逮三王，国祚延久，其臣则彭祖、老聃皆得长龄，此时无佛，岂抄经铸像力邪？缘死丧造经像，以为追福。夫死者生之常，古所不免，彼经与像何所施为？儿曹慎不得为此！

崇尤长吏道，处决无淹思。三为宰相，常兼兵部，故屯戍斥侯、士马储械，无不谙记。玄宗初立，宾礼大臣故老，雅尊遇崇，每见便殿，必为之兴，去辄临轩以送，它相莫如也。时承权威干政之后，纲纪大坏，先天末，宰相至十七人，台省要职不可数。崇常先有司罢冗职，修制度，择百官各当其材，请无广释道，无数移吏。繇是天子责成于下，而权归于上矣。

然资权谄。如为同州，张说以素憾，讽赵彦昭劾崇。及当国，说惧，潜诣岐王申款。崇它日朝，众趋出，崇曳踵为有疾状，帝召问之，对曰：“臣损足。”曰：“无甚痛乎？”曰：“臣心有忧，痛不在足。”问以故，曰：“岐王陛下爱弟，



张说辅臣，而密乘车出入王家，恐为所误，故忧之。”于是出说相州。魏知古，崇所引，及同列，稍轻之，出摄吏部尚书，知东都选，知古憾焉。时崇二子在洛，通宾客馈遗，凭旧请託。知古归，悉以闻。他日，帝召崇曰：“卿子才乎，皆安在？”崇揣知帝意，曰：“臣二子分司东都，其为人多欲而寡慎，是必尝以事干魏知古。”帝始以崇私其子，或为隐，微以言动之。及闻，乃大喜，问：“安从得之？”对曰：“知古，臣所荐也，臣子必谓其见德而请之。”帝于是爱崇不私而薄知古，欲斥之。崇曰：“臣子无状，挠陛下法，而逐知古，外必谓陛下私臣。”乃止，然卒罢为工部尚书。

崇始名元崇，以与突厥叱刺同名，武后时以字行；至开元世，避帝号，更以今名。三子：彝、异、弈，皆至卿、刺史。

【译文】（略）